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Chang HEC ChangJi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5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營業額為人民幣6,224.02百萬元，較去年增長147.92%。
-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為人民幣2,559.74百萬元，較去年增長119.75%。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不考慮可轉換債券影響)為人民幣2,095.82百萬元，較去年增長122.36%。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考慮可轉換債券影響)為人民幣1,918.71百萬元，較去年增長103.57%。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4.27元和人民幣4.10元。

紅股及末期股息

-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通過未分配利潤向本公司股東發行每一(1)股現有股份送紅股一(1)股(含稅)及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元(含稅)。紅股將通過未分配利潤轉換的方式發行。

業績摘要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6,224,024	2,510,476
銷售成本		(921,822)	(398,809)
毛利		5,302,202	2,111,667
其他收入	4	45,158	24,601
分銷成本		(2,361,049)	(653,650)
行政管理開支		(508,147)	(384,385)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4,608)	5,509
經營溢利	5	2,473,556	1,103,742
融資成本	5(a)	(204,503)	(1,418)
除稅前溢利		2,269,053	1,102,324
所得稅	6	(361,868)	(201,106)
年內溢利		1,907,185	901,218
歸屬於以下項目的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 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1,918,709	942,536
非控股權益		(11,524)	(41,31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907,185	901,218
每股盈利			
基本	7	人民幣 4.27 元	人民幣2.09元
攤薄		人民幣 4.10 元	人民幣2.09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呈列)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90,722	1,198,617
—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權益		234,785	152,862
		<u>2,025,507</u>	<u>1,351,479</u>
無形資產	9	828,295	498,604
商譽	10	75,896	75,896
預付款項	11	1,556,171	817,509
遞延稅項資產		95,761	32,088
		<u>4,581,630</u>	<u>2,775,576</u>
流動資產			
存貨		192,321	164,2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359,250	1,027,33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79,138	593,746
		<u>5,330,709</u>	<u>1,785,36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呈列)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888,220	676,250
合同負債		131,328	8,095
銀行貸款		132,660	53,399
遞延收益		4,379	4,379
應付即期稅項		155,062	70,675
		<u>2,311,649</u>	<u>812,798</u>
流動資產淨額		<u>3,019,060</u>	<u>972,56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600,690</u>	<u>3,748,14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50,000	–
遞延收益		74,935	69,214
計息借款	14	2,852,600	–
		<u>2,977,535</u>	<u>69,214</u>
淨資產		<u>4,623,155</u>	<u>3,678,92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48,820	452,023
儲備		4,101,944	2,981,933
庫存股份	16	(142,209)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u>4,408,555</u>	<u>3,433,956</u>
非控股權益		<u>214,600</u>	<u>244,972</u>
總權益		<u>4,623,155</u>	<u>3,678,928</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以人民幣呈列)

附注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16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52,023	-	1,476,578	132,374	746,861	2,807,836	252,750	3,060,586
二零一八年的權益變動：								
全面收益總額	-	-	-	-	942,536	942,536	(41,318)	901,218
批准過往年度股息	15(ii)	-	-	-	(135,607)	(135,607)	-	(135,607)
批准本年度股息	15(i)	-	-	-	(180,809)	(180,809)	-	(180,809)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100,302	(100,302)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	-	-	-	33,540	33,54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52,023	-	1,476,578	232,676	1,272,679	3,433,956	244,972	3,678,928
二零一九年的權益變動：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918,709	1,918,709	(11,524)	1,907,185
批准過往年度股息	15(ii)	-	-	-	(271,214)	(271,214)	-	(271,214)
批准本年度股息	15(i)	-	-	-	(448,820)	(448,820)	-	(448,820)
回購股份	16	-	(142,209)	-	-	(142,209)	-	(142,209)
注銷股份	16	(3,203)	-	(100,706)	-	(103,909)	-	(103,90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	-	22,042	22,042	(18,848)	3,19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48,820	(142,209)	1,375,872	232,676	2,493,396	4,408,555	214,600	4,623,1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呈列)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之現金	2,135,561	926,494
已支付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341,154)	(211,10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值	1,794,407	715,392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36,038	14,60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	(576,276)	(620,039)
購買子公司所付款項	(78,159)	–
資本化研發成本所付款項	(141,306)	–
無形資產所付款項	(955,317)	(476,081)
投資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所付款項	(267,169)	(330,000)
收回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267,169	682,98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537	–
投資活動中使用的現金淨值	(1,710,483)	(728,530)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713,201	43,399
償還銀行貸款所付款項	(290,000)	(10,000)
發行可轉換債券所得款項	2,702,320	–
已付發行可轉換債券開支	(21,663)	–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720,034)	(316,416)
已付利息	(37,846)	(1,434)
購回庫存股份	(245,959)	–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值	2,100,019	(284,4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增加(減少)	2,183,943	(297,589)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93,746	887,18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449	4,1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79,138	593,746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呈列)

1 財務資料呈列基準

本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詞彙涵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以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一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變更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披露附註中的項目名稱「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獲重新命名為「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權益」，其金額為獲得擁有權之預付土地成本減累計攤銷，以作更清晰的呈列。

該等發展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業績及財務狀況在本財務資料中編製或呈列的方式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2 分部報告

管理層乃參照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所審閱用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報告以釐定經營分部。

由於本集團全部業務活動被視為主要依賴藥品銷售的表現，故本集團最高經營決策者以本集團作為一個整體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存在一個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全部來自中國的生產及銷售藥品業務，故並無列示地理資料。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藥品生產及銷售。

營業額分拆

營業額指供應給客戶的貨品的銷售價值。營業額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各主要營業額類別的金額如下：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抗病毒藥物	5,939,463	2,254,227
銷售內分泌及代謝藥物	103,447	100,740
銷售心血管藥物	84,844	100,677
銷售其他醫療產品	96,270	54,832
	<u>6,224,024</u>	<u>2,510,476</u>

本集團的客戶群多元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三名(二零一八年：兩名)交易額超過本集團營業額10%的客戶(包括本集團知悉與單名客戶受共同控制之實體銷售。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 無條件補助	4,279	5,565
— 有條件補助	4,644	4,379
利息收入	36,038	14,601
其他	197	56
	<u>45,158</u>	<u>24,601</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債券利息	14	196,908	—
銀行貸款利息		7,088	1,418
折現票據利息		507	—
		<u>204,503</u>	<u>1,418</u>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985,201	270,962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	57,494	33,806
	<u>1,042,695</u>	<u>304,768</u>

(c) 其他項目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8	52,560	37,186
減：資本化開發支出金額		<u>(2,327)</u>	<u>(3,078)</u>
		50,233	34,108
攤銷	9	56,186	26,980
減：資本化開發支出金額		<u>(20,234)</u>	<u>-</u>
		35,952	26,980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500	1,300
— 非審計服務		1,560	1,450
下列項目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12	(1,306)	2,391
— 其他應收款項		6,040	(1,178)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		4,825	2,214
租賃費用		2,554	1,16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7,172	(7,920)
研究開發(「研發」)成本(i)		162,619	224,103
存貨成本(ii)		<u>357,202</u>	<u>188,424</u>

附註：

- (i) 研發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開支及攤銷開支相關的支出人民幣63,29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7,577,000元)，以上款項亦計入上文或附註5(b)就各開支類別獨立披露的相應總金額內。
- (ii) 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開支相關的支出人民幣95,87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0,011,000元)，以上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5(b)就各開支類別獨立披露的相應總金額內。

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424,623	203,912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918	1,039
	<u>425,541</u>	<u>204,951</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	(63,673)	(3,845)
	<u>(63,673)</u>	<u>(3,845)</u>
所得稅總額	<u>361,868</u>	<u>201,106</u>

(b)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2,269,053</u>	<u>1,102,324</u>
適用稅率(i)	25%	25%
除稅前溢利的推算稅項	567,263	275,581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	918	1,039
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23,924	34,154
優惠稅率的影響(ii)	(234,581)	(120,290)
研發開支優惠扣稅的影響(iii)	(11,459)	(7,292)
未確認的未利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u>15,803</u>	<u>17,914</u>
實際稅項開支	<u>361,868</u>	<u>201,106</u>

(i) 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合資格公司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iii) 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倘一間企業在進行尚未構成無形資產的研發活動過程中而產生合資格研發支出，該企業可於計算其年度企業所得稅時額外扣除75%；倘相關支出最終構成無形資產，則於計算年度企業所得稅時，可將其年度攤銷額額外扣除75%。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乃以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918,70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42,536,000元)和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49,173,924股(二零一八年：452,022,850股)為基準：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如下：

	二零一九年 股數	二零一八年 股數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452,022,850	452,022,850
購買自身股份	(2,848,92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49,173,924</u>	<u>452,022,850</u>

(b) 每股攤薄盈利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乃以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087,46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42,536,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09,456,279股(二零一八年：452,022,850股)為基準：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918,709	942,536
可轉換債券負債部分實際利息之除稅後影響	167,372	—
於可轉換債券衍生部分確認之收益之除稅後影響	(75,011)	—
可轉換債券匯兌虧損之除稅後影響	76,390	—
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攤薄)	<u>2,087,461</u>	<u>942,536</u>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一九年 股數	二零一八年 股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9,173,924	452,022,850
轉換可轉換債券之影響	60,282,35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u>509,456,279</u>	<u>452,022,850</u>

8 固定資產

(a) 賬面值的對賬

	廠房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持作自用之 租賃土地 所有權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43,910	216,579	87,180	779	112,188	760,636	96,709	857,345
添置	181,825	34,003	11,516	-	417,957	645,301	75,353	720,654
自在建工程轉移	133,743	19,549	11,272	-	(164,564)	-	-	-
處置	-	(5,733)	(1,027)	-	-	(6,760)	-	(6,7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9,478	264,398	108,941	779	365,581	1,399,177	172,062	1,571,239
添置	3,288	4,944	10,400	1,109	569,896	589,637	15,334	604,971
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添置	-	-	71	-	59,967	60,038	70,941	130,979
自在建工程轉移	286,349	12,070	18,695	-	(317,114)	-	-	-
處置	(3,860)	(4,231)	(5,540)	-	-	(13,631)	-	(13,63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5,255	277,181	132,567	1,888	678,330	2,035,221	258,337	2,293,55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7,922)	(72,397)	(39,862)	(65)	-	(170,246)	(16,874)	(187,120)
年內扣除	(10,624)	(14,341)	(9,822)	(73)	-	(34,860)	(2,326)	(37,186)
於處置時撇銷	-	3,647	899	-	-	4,546	-	4,54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546)	(83,091)	(48,785)	(138)	-	(200,560)	(19,200)	(219,760)
年內扣除	(20,909)	(16,387)	(10,799)	(113)	-	(48,208)	(4,352)	(52,560)
於處置時撇銷	908	2,592	769	-	-	4,269	-	4,26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547)	(96,886)	(58,815)	(251)	-	(244,499)	(23,552)	(268,05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6,708	180,295	73,752	1,637	678,330	1,790,722	234,785	2,025,50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0,932	181,307	60,156	641	365,581	1,198,617	152,862	1,351,479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值為人民幣298,78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98,755,000元)的若干物業申請所有權證書。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尚未取得相關物業業權所有證書並不影響使用上述物業及從事業務活動。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權益中人民幣69,802,000元及在建工程中人民幣30,839,000元持作為銀行貸款抵押。(二零一八年：無)。

(b) 使用權資產

(i)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包括於固定資產：		
一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權益	<u>234,785</u>	<u>152,862</u>

(ii) 於損益確認有關租賃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一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權益	4,352	2,326
有關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之其他租賃之開支 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u>2,554</u> <u>-</u>	<u>-</u> <u>1,164</u>

附註：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的追溯法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該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在本財務資料編製或呈列的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9 無形資產

	資本化開發 支出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7,157	335,000	392,157
購買	–	79,100	79,100
資本化開發支出(i)	<u>72,314</u>	<u>–</u>	<u>72,314</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471	414,100	543,571
購買	–	221,100	221,100
資本化開發支出(i)	<u>164,777</u>	<u>–</u>	<u>164,777</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4,248</u>	<u>635,200</u>	<u>929,448</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7,987)	(17,987)
年內扣除	<u>–</u>	<u>(26,980)</u>	<u>(26,98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967)	(44,967)
年內扣除	<u>–</u>	<u>(56,186)</u>	<u>(56,186)</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01,153)</u>	<u>(101,153)</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4,248</u>	<u>534,047</u>	<u>828,295</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9,471</u>	<u>369,133</u>	<u>498,604</u>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已就一系列胰島素研發項目的臨床試驗及於抗丙肝新藥三期臨床試驗取得所需批文及許可。本公司董事確認，胰島素研發項目和丙肝新藥項目分別在取得臨床試驗批文和三期臨床試驗批文後，有關項目的開發費用符合資本化標準，並資本化相關的開發支出在無形資產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發中無形資產尚不可使用。

10 商譽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896

收購東陽光太景

根據本公司、太景醫藥研發(北京)有限公司(「太景」)及太景的控股股東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日簽署的協議，本公司與太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在中國成立東莞東陽光太景醫藥研發有限責任公司(「東陽光太景」)。東陽光太景從事抗丙肝新藥的研發、生產及銷售。東陽光太景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83,400,000元，其中本公司以現金出資人民幣348,400,000元，太景以注入丙肝蛋白酶抑制劑伏拉瑞韋專利方式出資人民幣335,000,000元(見附註9)。東陽光太景成立後，本公司與太景分別持有東陽光太景51%及49%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太景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並額外收購太景所持東陽光太景9%股權。股權轉讓的代價為2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37,402,000元)。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及太景分別持有東陽光太景60%及40%股權。管理層將上述交易作為一個整體，視同收購東陽光太景60%股權。本公司將東陽光太景60%權益份額的總代價與本公司應佔東陽光太景的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商譽，金額為人民幣75,896,000元。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取決於抗丙肝新藥二期臨床試驗的正面結果及若干限定條件，本公司將分四期向太景額外支付共計20,000,000美元，並向太景授予以相等於股權轉讓協議所載價格向本公司購買東陽光太景不超過9%股權的權利。於二零一九年，協定條件已達成，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太景支付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4,389,000元)，而餘額15,000,000美元將在發展階段或在取得必要的政府批文後分三期支付。同時，太景放棄向本公司購買東陽光太景最多9%股權的權利。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撥回就購股權確認的非控股權益人民幣18,848,000元，並直接於保留溢利中扣除人民幣22,042,000元因購股權已屆滿。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商譽根據經營所在國家及下列經營分部分配至所識別到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東陽光太景	<u>75,896</u>	<u>75,896</u>

東陽光太景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其使用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16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使用11.96%的折現率折現。所用折現率為稅後折現率，並反映與東陽光太景有關的特定風險。

11 預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一 磷酸依米他韋及後續化合物(i)	560,000	460,000
一 仿製藥批件(ii)	891,917	257,700
固定資產預付款項	<u>104,254</u>	<u>99,809</u>
	<u>1,556,171</u>	<u>817,509</u>

- (i)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已與廣東東陽光藥業有限公司(「廣東東陽光藥業」，為本集團之關連方)訂立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已取得全球有關磷酸依米他韋及後續直接抗病毒化合物(「磷酸依米他韋化合物」)的所有相關技術訣竅和專利的使用權，並在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批文後，擁有在全球生產和銷售的權利。有關代價為人民幣700,000,000元，包括首筆付款人民幣250,000,000元和八筆總額為人民幣450,000,000元的分期於磷酸依米他韋及磷酸依米他韋化合物各開發或審批階段的里程碑付款。該協議將於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上述第一項專利到期日兩者中更早者到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向廣東東陽光藥業累計支付人民幣560,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東東陽光藥業已完成磷酸依米他韋III期臨床試驗，並擬於二零二零年取得磷酸依米他韋的新藥批文及許可證。後續化合物的必要批文及許可證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或以後獲得。

- (ii)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廣東東陽光藥業同意出售六種藥品(「目標產品」)的技術訣竅、自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監局」)取得有關生產及上市的批文以及目標產品在中國的銷售權，代價為人民幣505,200,000元，包括預付款人民幣252,600,000元及六筆總額為人民幣252,600,000元的里程碑付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取得目標產品中五個(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個)藥監局批文後，本集團已向廣東東陽光藥業累計支付人民幣378,9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6,800,000元)，其中人民幣300,2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100,000元)已轉入無形資產(附註9)。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自廣東東陽光藥業另外收購27項藥品的知識產權、工業產權及所有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626,434,600元，包括按協定方式支付的預付款人民幣813,217,300元及各項里程碑付款人民幣813,217,3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廣東東陽光藥業累計支付人民幣813,217,300元，而該27項藥物仍在申請國家藥監局批文，預計將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前取得所有藥品批准文號。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1,213,747	747,750
應收票據	994,748	235,433
減：呆賬準備	(12,114)	(13,420)
	<u>2,196,381</u>	<u>969,763</u>
預付購貨款項	14,299	31,713
其他應收款項	156,236	27,482
減：呆賬準備	(7,666)	(1,626)
	<u>148,570</u>	<u>25,856</u>
總計	<u>2,359,250</u>	<u>1,027,332</u>

賬面值為人民幣132,66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3,399,000元)的應收票據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作為本集團獲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賬面值為人民幣83,703,000元的應收票據(二零一八年：無)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作為本集團發行票據之抵押品。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經扣除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187,071	920,493
超過3個月但1年內	9,310	49,270
	<u>2,196,381</u>	<u>969,763</u>

應收賬款一般自發出賬單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應收票據自發出賬單日期起計3個月或6個月內到期。本集團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可於一年內收回。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虧損的相關資料如下表所示：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0.5%	1,205,122	5,977
超過6個月但1年內	11%	2,424	267
超過1年但2年內	45%	602	271
超過2年但3年內	100%	120	120
超過3年	100%	5,479	5,479
		<u>1,213,747</u>	<u>12,114</u>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13,420	11,060
年內撇銷金額	-	(31)
年內(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1,306)	2,3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12,114</u>	<u>13,420</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3,151	77,625
票據應付款項	61,543	-
應付關聯方款項	11,980	12,104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117,152	27,002
應計工資及福利	200,854	81,6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73,540	477,889
	<u>1,888,220</u>	<u>676,250</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543,000元的應付票據(二零一八年：無)已由存放於銀行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83,703,000元的應收票據(二零一八年：無)作擔保。

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04,297	65,832
超過1個月但3個月內	11,744	5,395
超過3個月但1年內	65,632	3,888
超過1年	3,021	2,510
	<u>184,694</u>	<u>77,625</u>

14 非流動計息借款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債券	<u>2,852,600</u>	<u>-</u>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發行1批1,600份的H股可轉換債券，本金金額合共為4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02,320,000元)。每份債券的面值為250,000美元，到期日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日。債券按年利率3.0%計息，並按半年期於每年的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期支付。債券為無抵押。

債券持有人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的權利如下：

- 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發行日第一週年起至到期日或贖回日前五個工作日止，每一債券持有人均有權將其全部或任何可轉換債券轉換為普通股，前提是(i)在轉換期間的前12個月中，已轉換的可轉換債券本金總額不得超過發行日可轉換債券本金總額的15%；及(ii)釐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調整淨利潤日期，以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聯交所網站上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日期後第二十五個營業日之前的任何時間(以較早者為準)，已轉換股份合共不得超過於發行日可轉換債券本金總額的30%。
- 本公司須按每股轉換股份38港元的價格交付普通股，惟須於若干情況下及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作出調整。
- 於發行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倘在前30個連續交易日H股成交量加權平均價的算術平均值首次達到38港元的兩倍，債券持有人須將可轉換債券本金總額的30%轉換或轉出給無限制受讓人。
- 受限於違約事件或提前贖回事件相關規定，本公司和債券持有人均不可在到期日前自行選擇贖回或要求贖回可轉換債券。

由於可轉換債券不包含權益部份，上述可轉換債券的衍生工具部份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負債部份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轉換或贖回可轉換債券。

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可轉換債券分析如下：

	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
發行	2,014,786	669,518	2,684,304
公允價值調整計入損益	-	(88,248)	(88,248)
應計利息	196,908	-	196,908
已付利息	(30,235)	-	(30,235)
匯兌虧損	67,181	22,690	89,871
	<u>2,248,640</u>	<u>603,960</u>	<u>2,852,600</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48,640</u>	<u>603,960</u>	<u>2,852,600</u>

15 股息

(i) 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00元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40元)	448,820	180,809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人民幣0.3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60元)	133,468	271,214
	<u>582,288</u>	<u>452,023</u>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40元)的現金股息。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通過的決議案，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60元)及向本公司股東發行每一股現有股份送紅股一股(二零一八年：無)，以供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於年結後擬派的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

(ii)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上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的上個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普通股人民幣0.6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0.30元)	<u>271,214</u>	<u>135,607</u>

16 購買自身股份

年內，本公司於聯合交易所回購自身股份的情況如下：

年／月	購買股份數目	已支付每股 最高價格 港元	已支付每股 最低價格 港元	支付總價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五月	3,024,400	39.05	35.95	112,696
二零一九年六月	178,400	35.70	35.25	6,327
二零一九年九月	2,433,400	38.45	35.86	89,674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1,494,000	46.37	43.10	66,368
				<u>275,065</u>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金額275,06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44,038,000元)及交易費用人民幣1,921,000元購回合共7,130,20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股份總數的1.577%。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註銷3,202,800股庫存股份。因註銷股份直接引起之交易成本抵銷了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已收股息(人民幣103,909,000元)，其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自權益扣減。

就未註銷的3,927,400股H股的回購成本人民幣142,209,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本公司庫存股份入賬。庫存股份無權獲得股息，並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自權益扣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行業回顧

回首二零一九年，中國經濟面臨多重挑戰。作為國家的戰略性新興產業，醫藥行業在國家政策改革的推動下繼續穩健發展。隨著醫藥、醫保及醫療的相關新政頻出，監管機構對行業自上游供應到醫療終端各個環節的管控逐漸加強，三醫聯動日愈順暢化。

帶量採購全面擴圍，撬動醫藥行業結構優化

二零一九年一月，國務院辦公廳發布《國家組織藥品集中採購和使用試點方案》，旨在落實藥品集中採購和藥品試點計劃。此後，集中採購品種範圍及使用區域進一步擴大，藥品市場進入了國家戰略性採購的新發展階段。集中採購給予通過仿製藥質量和療效一致性評價（「一致性評價」）的仿製藥一個與原研藥競爭市場的機會，並提供給醫療終端質、價雙優的用藥選擇。藥品集中採購模式之下，研發實力雄厚、產品儲備豐富及生產體系成熟的醫藥企業也將借助隨之帶來的機遇，快速佔領市場份額。

新版醫保藥品目錄發布，利好新增品種放量

二零一九年八月，國家醫保局和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聯合發布《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醫保目錄」），本次醫保目錄調整為全國統一標準，重點關注了臨床需求及中西藥佔比平衡。此外，由醫保目錄建立的動態調整機制使新上市且療效優於已上市藥品的品種得以於合理價格適時調入目錄，進一步鼓勵醫藥創新並利好於研發實力雄厚的醫藥企業。本公司核心產品磷酸奧司他韋膠囊及顆粒、苯溴馬隆片、氬氯地平片、替米沙坦片、西替利嗪片、莫西沙星片及克拉黴素片等均列入新版醫保目錄。

鼓勵藥品創新，深化藥審改革

監管機構對於現有藥品產品結構重塑的同時，持續地鼓勵研發創新，通過實行優先審評審批制度，加快具有治療優勢和臨床急需的藥物審評審批程序，提升用藥質量，為患者提供更優選擇。

展望未來，政府在繼續大力支持醫藥行業發展的同時，也將進一步加強對行業的監管與指導。未來行業格局將繼續分化，擁有雄厚研發實力、豐富產品管線、成熟生產體系、強大品牌優勢及優秀市場營銷團隊的醫藥企業將進一步獲得市場集中度紅利，加速發展。本集團也將把握機遇，致力打造集研發、生產及銷售為一體的綜合製藥平台，發展成為國內領軍醫藥企業。

II. 業務回顧

1. 整體業績概述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營業額為人民幣6,224.02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比增長147.92%，持續保持高速增長。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1,918.71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比增長103.57%。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不考慮可轉換債券之影響)為人民幣2,095.82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比增長122.36%。同時，可威顆粒、可威膠囊、爾同舒、歐美寧及琳羅星為本集團的核心產品，佔總營業額比例分別為68.7%、26.7%、1.7%、0.8%及0.7%。

按治療領域劃分的主要藥(產)品基本情況

主要治療領域	藥(產)品名稱	所屬藥(產)品註冊分類	是否屬於報告期內推出的新藥(產)品	報告期內的生產量(盒)	報告期內的銷售量(盒)
抗病毒	磷酸奧司他韋顆粒	原化藥5類	否	93,062,270	110,675,907
抗病毒	磷酸奧司他韋膠囊	原化藥6類	否	15,927,890	16,652,647
抗病毒	鹽酸伐昔洛韋片	原化藥6類	否	146,280	171,819
內分泌及代謝類藥	苯溴馬隆片	原化藥4類	否	5,559,470	6,114,092

主要治療領域	藥(產)品名稱	所屬藥(產)品註冊分類	是否屬於報告期內推出的新藥(產)品	報告期內的生產量(盒)	報告期內的銷售量(盒)
內分泌及代謝類藥	格列吡嗪膠囊	原化藥6類	否	31,310	86,831
心血管類	替米沙坦片	化藥2類	否	2,897,860	2,990,414
心血管類	辛伐他汀片	原化藥6類	否	581,780	722,716
心血管類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化藥4類	否	2,935,050	3,123,448
心血管類	賴諾普利片	原化藥6類	否	126,250	156,870
其他	克拉黴素片	化藥4類	否	1,396,520	1,710,723
其他	鹽酸西替利嗪分散片	原化藥6類	否	1,586,160	1,991,502
其他	阿奇黴素膠囊	化藥4類	否	131,260	214,015
其他	鹽酸莫西沙星片	化藥4類	是	821,252	820,929

報告期內納入、新進入和退出基藥目錄、醫保目錄的主要藥(產)品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2個品種(共計26個規格)藥品納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2018年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7個品種(共計39個規格)藥品納入《醫保目錄》。

序號	治療領域	藥品	規格	基藥情況	醫保情況(2019年版)
1	抗病毒	磷酸奧司他韋膠囊	75mg×2粒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2		磷酸奧司他韋膠囊	75mg×10粒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3		磷酸奧司他韋膠囊	75mg×6粒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4		磷酸奧司他韋顆粒	15mg×10包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5		磷酸奧司他韋顆粒	25mg×10包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6		磷酸奧司他韋顆粒	15mg×12包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7		鹽酸伐昔洛韋片	300mg×6片	-	繼續入選
8		鹽酸伐昔洛韋片	300mg×10片	-	繼續入選

序號	治療領域	藥品	規格	基藥情況	醫保情況 (2019年版)
9	內分泌及代謝	苯溴馬隆片	50mg×10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10		苯溴馬隆片	50mg×30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11	心血管及其他	苯溴馬隆片	50mg×28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12		格列吡嗪膠囊	5mg×30粒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13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5mg×7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14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5mg×14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15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5mg×28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16		替米沙坦片	40mg×7片	-	繼續入選
17		替米沙坦片	40mg×14片	-	繼續入選
18		替米沙坦片	80mg×7片	-	繼續入選
19		替米沙坦片	80mg×14片	-	繼續入選
20		鹽酸西替利嗪分散片	10mg×6片	-	繼續入選
21	鹽酸西替利嗪分散片	10mg×12片	-	繼續入選	
22	鹽酸西替利嗪分散片	10mg×24片	-	繼續入選	
23	辛伐他汀片	10mg×10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24	辛伐他汀片	20mg×7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25	辛伐他汀片	20mg×14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26	福多司坦片	200mg×12片	-	繼續入選	
27	艾司奧美拉唑鈉 注射劑	40mg×1支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28	艾司奧美拉唑鈉 注射劑	20mg×1支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29	抗感染	賴諾普利片	10mg×14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30		克拉霉素片	250mg×6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31		克拉霉素分散片	250mg×6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32		乳酸左氧氟沙星片	100mg×10片	-	繼續入選
33		羅紅霉素片	150mg×6片	-	繼續入選
34		羅紅霉素片	150mg×12片	-	繼續入選
35		阿奇霉素膠囊	250mg×6粒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36		氟康唑膠囊	50mg×6粒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37		氟康唑膠囊	50mg×10粒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38		鹽酸環丙沙星片	250mg×20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39	鹽酸莫西沙星片	0.4g×3片	2018基藥目錄	繼續入選	

2. 研發管線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在研發抗病毒和內分泌及代謝疾病領域都取得了優異的進展。

1. 抗病毒領域

本公司磷酸奧司他韋膠囊(75mg)為國內首家且獨家通過一致性評價的仿製藥，將繼續鞏固公司在抗流感病毒治療領域的優勢地位。本公司亦已啓動獨家專利品種磷酸奧司他韋顆粒的一致性評價工作，預計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通過一致性評價。

本公司已提交國家1類創新藥磷酸依米他韋的新藥上市申請並獲受理。磷酸依米他韋屬口服抗丙肝病毒藥物，非結構蛋白(「NS」)5A抑制劑。該藥品針對基因1型無肝硬化丙肝患者療效顯著，SVR12(12周持續病毒應答率)達99.8%，且用藥安全性及耐受性良好。磷酸依米他韋預計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獲批上市，有望成為第一批中國本土企業自主研發且成功上市的全口服直接抗丙肝病毒新藥之一。本公司與太景醫藥研發(北京)有限公司(「太景醫藥」)合作開發的NS3/4A蛋白酶抑制劑伏拉瑞韋與磷酸依米他韋的聯用已啓動臨床III期試驗，預計在二零二零年提交上市申請。

藥(產)品	當前所處階段	計劃上市時間	研發投入金額 (人民幣千元)	研發投入費用化金額 (人民幣千元)	研發投入資本化金額 (人民幣千元)	研發投入佔營業收入比例 (%)	研發投入佔營業成本比例 (%)	本期金額	情況說明
								較上年 同期變動 比例 (%)	
磷酸奧司他韋顆粒	進行一致性評價	已上市	20,879.85	20,879.85	0	0.34%	2.27%	876.78%	增加研發力度，人工費用增加
磷酸奧司他韋膠囊	完成一致性評價	已上市	1,794.17	1,794.17	0	0.03%	0.19%	1765.43%	臨床試驗費用增加
伏拉瑞韋	臨床III期	2021年	102,863.42	25,831.62	77,031.80	1.65%	11.17%	152.26%	直接材料增加

2. 內分泌以及代謝疾病領域

在內分泌及代謝疾病領域，本集團致力於胰島素產品的研發，具有完整的產品線規劃，涵蓋第二代和第三代胰島素。

報告期內，胰島素系列產品最新進展如下：

關鍵內分泌及代謝品種	當前所處階段	計劃上市時間	研發投入金額 (人民幣千元)	研發投入費用化金額 (人民幣千元)	研發投入資本化金額 (人民幣千元)	研發投入佔營業收入比例 (%)	研發投入佔營業成本比例 (%)	本期金額	情況說明
								較上年 同期變動 比例 (%)	
重組人胰島素注射液	已提交上市申請	2020年	12,678.19	1,810.10	10,868.09	0.20%	1.38%	-45.63%	研發支出費用化減少
精蛋白重組人胰島素注射液 (預混30R)	臨床III期	2021年	25,252.01	166.87	25,085.14	0.41%	2.74%	59.88%	臨床階段臨床試驗費增加
甘精胰島素注射液	臨床III期	2021年	30,385.98	3,635.90	26,750.08	0.49%	3.30%	13.48%	臨床階段臨床試驗費增加
門冬胰島素注射液	臨床I期	2022年	36,626.89	4,154.58	32,472.31	0.59%	3.97%	20.57%	臨床階段臨床試驗費增加
門冬胰島素30注射液	臨床III期	2022年							

本集團已建立完善的胰島素系列產品研發體系，參照歐美生物類似藥標準開發，質量可達與原研生物等效。臨床試驗結果表明，本集團自主開發的重組人胰島素注射液和原研生物製劑在有效性、安全性及穩定性等數據高度一致。本集團亦擁有完整的產品線，涵蓋二代及三代胰島素，可滿足醫生、患者的臨床用藥需求，且生產線採用酵母表達體系，工藝先進、易於放大。

3. 於廣東東陽光藥業收購之仿製藥組合進展

	產品名稱	適應症	藥物註冊 分類	國內進展	預計獲批 時間	已申報 廠家數量	已批准的 國產仿製 廠家數量
心血管	替格瑞洛片	抗血栓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7
	阿呱沙班片	抗血栓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3
	阿托伐他汀鈣片	高血脂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1	超過30家	5
	瑞舒伐他汀鈣片	高血脂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7
	氨氯地平片	高血壓	化藥6類	已申報	2021	超過30家	超過30家
	琥珀酸美托洛爾 緩釋片	高血壓	化藥3類	已申報	2021	14	9
抗病毒/抗感染	氯吡格雷片	抗血栓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1	超過30家	3
	利伐沙班片	抗血栓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1	超過30家	2
	恩替卡韋片	HBV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5
	磷丙替諾福韋片	HBV/HIV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1	2	0
神經系統	阿奇霉素片	抗感染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1	超過30家	超過30家
	奧氮平片	精神分裂症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3
	奧氮平口崩片	精神分裂症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21	1
	恩他卡朋片	帕金森綜合症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6	0
	阿立呱唑片	精神分裂症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1	26	4
	阿立呱唑口崩片	精神分裂症	化藥3類	已申報	2021	10	1
	度洛西汀腸溶膠囊	抑鬱症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1
	艾司西酞普蘭片	抑鬱症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13
內分泌/代謝	西格列汀二甲 雙胍片	2型糖尿病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3	1
	利格列汀片	2型糖尿病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13	0
	西格列汀	2型糖尿病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1	14	1
	利格列汀二甲 雙胍片	2型糖尿病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3	0
	阿格列汀片	2型糖尿病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2
	非布司他片	高尿酸血症	化藥3類	已申報	2021	超過30家	3
	泌尿系統	西地那非片	ED、肺動脈 高壓(PAH)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1	超過30家
他達那非片		ED、肺動脈 高壓(PAH)	化藥4類	已申報	2020	超過30家	4
索利那新片		膀胱多動症	化藥4類	擬申報	2022	26家	3

3. 銷售情況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核心產品的銷售情況如下：

- 可威(磷酸奧司他韋顆粒)的營業額為人民幣4,272.65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68.65%；
- 可威(磷酸奧司他韋膠囊)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660.52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26.68%；
- 爾同舒(苯溴馬隆片)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02.82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1.65%；
- 歐美寧(替米沙坦片)的營業額為人民幣52.46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0.84%；
- 琳羅星(莫西沙星片)的營業額為人民幣44.81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0.72%；

上述5個品種的營業額之和佔總營業額的98.54%，為本集團的核心產品。

本公司核心產品磷酸奧司他韋是目前國內治療流行性感冒(「流感」)的一線用藥，可用於治療及預防甲型及乙型流感，並列入《流行性感冒診療方案(二零一九年版)》。隨著快速診斷成為流感確診病例的診斷依據之一，以及提供病原學快速診斷服務的醫療機構數大幅度增加，流感報告病例數較往年明顯增加，本公司產品的臨床應用也將進一步拓寬。

報告期內，本集團延續了四大銷售團隊的全面市場營銷戰略，分別是負責核心品種在排名二級及以上等級醫院的學術推廣的自營銷售隊伍、負責所有品種在以全科醫生為主的醫療機構(排名一級的醫院和診所)的自營銷售隊伍、負責所有品種在OTC藥店的自營銷售隊伍和負責普藥品種在排名二級及以上等級醫院的招商銷售隊伍。報告期內，本公司亦開始拓展線上藥房渠道，並與多家知名線上渠道運營商展開合作。截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銷售團隊共計4,316人。四大銷售隊伍的建設將為本集團產品群在各個銷售渠道的全面放量奠定堅實的基礎。

4. 生產情況回顧

本集團堅守「為每個人的健康」的信條，堅持為病人提供高質量的藥物。圍繞這一信念，本集團不斷完善生產制度建設，加強生產過程監管，持續不斷的改進產品和服務的質量。

同時，本集團關注生產安全與環保治理。在生產安全方面，本集團落實安全教育，加強安全風險管理，推進安全標準建設，以確保不發生重大安全事故；在環保治理方面，本集團以保護環境為己任，堅持綠色生產，對於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各種污染物採取針對性處理，在達到保護環境目的的同時實現資源再利用。

III. 經營業績及分析

1. 營業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人民幣6,224.0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10.48百萬元增加147.92%。該增加主要來源於核心產品可威在全國各級醫療機構覆蓋率上升帶來的銷售量擴大。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治療領域產品的銷售收入佔總營業額的百分比情況。

	藥品註冊 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化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抗病毒藥物		5,938,066	95.41%	2,254,227	89.79%	163.42%
—可威(奧司他韋)顆粒	原化藥5類	4,272,654	68.65%	1,617,684	64.44%	164.12%
—可威(奧司他韋)膠囊	原化藥6類	1,660,519	26.68%	629,211	25.06%	163.90%
內分泌及代謝藥物		103,447	1.66%	100,740	4.01%	2.69%
—爾同舒(苯溴馬隆片)	原化藥4類	102,822	1.65%	98,703	3.93%	4.17%
抗感染藥物		56,718	0.91%	6,342	0.25%	794.39%
—琳羅星(鹽酸莫西沙星片)	化藥4類	44,811	0.72%	—	0.00%	N/A
—陽之克(克拉霉素緩釋片)	化藥4類	7,201	0.12%	—	0.00%	N/A
心腦血管藥物		84,844	1.36%	100,677	4.01%	-15.73%
—欣海寧(氨氯地平片)	化藥4類	24,062	0.39%	30,216	1.20%	-20.37%
—歐美寧(替米沙坦片)	化藥2類	52,459	0.84%	56,871	2.27%	-7.76%
其他		40,949	0.66%	48,490	1.93%	-15.55%
合計		<u>6,224,024</u>	<u>100.00%</u>	<u>2,510,476</u>	<u>100.00%</u>	<u>147.92%</u>

下表載列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產品可威於全國各省份的銷售收入及佔可威總銷售額的百分比情況(不含OTC藥房渠道收入)。

省份地區	銷售佔比	省份地區人口 佔全國人口 的百分比
廣東省	15.3%	8%
山東省	9.9%	7%
江蘇省	7.5%	6%
河南省	6.7%	7%
浙江省	5.7%	4%
湖北省	5.5%	4%
湖南省	4.9%	5%
河北省	5.6%	5%
陝西省	4.4%	3%
安徽省	4.2%	4%
福建省	4.2%	3%
四川省	3.6%	6%
北京市	2.9%	1%
江西省	2.4%	3%
廣西省	2.1%	3%
山西省	1.8%	3%
甘肅省	1.6%	2%
內蒙古自治區	1.6%	2%
黑龍江省	1.5%	3%
遼寧省	1.5%	3%
上海市	1.4%	2%
重慶市	1.4%	2%
貴州省	1.3%	3%
雲南省	1.2%	3%
吉林省	1.1%	2%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0.9%	2%

註：各省份人口總數按2010年(第六次全國人口普查)口徑統計。

2.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i)原材料成本，主要是原料藥、輔料及包裝材料的成本；(ii)人工成本，主要是直接參與產品生產的員工之工資及福利；(iii)製造費用，主要包括機械設備廠房的折舊費、勞動保護材料的成本、燃料、機油及維護；及(iv)就各項專利許可向第三方支付專利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21.8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8.8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23.01百萬元，主要因銷售量的擴大而致。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治療領域產品的銷售成本及佔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情況。

藥品註冊 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同比變化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抗病毒藥物	874,750	94.89%	360,930	90.50%	142.36%	
—可威(奧司他韋)顆粒	原化藥5類	592,984	64.33%	234,361	58.77%	153.02%
—可威(奧司他韋)膠囊	原化藥6類	280,426	30.42%	124,665	31.26%	124.94%
內分泌及代謝藥物	10,172	1.10%	10,505	2.63%	-3.17%	
—爾同舒(苯溴馬隆片)	原化藥4類	9,905	1.07%	9,851	2.47%	0.54%
抗感染藥物	19,460	2.11%	6,213	1.56%	213.23%	
—琳羅星(鹽酸莫西沙星片)	化藥4類	12,439	1.35%	—	0.00%	N/A
—陽之克(克拉霉素緩釋片)	化藥4類	1,822	0.20%	—	0.00%	N/A
心腦血管藥物	9,651	1.05%	10,695	2.68%	-9.77%	
—欣海寧(氨氯地平片)	化藥4類	3,745	0.41%	4,274	1.07%	-12.39%
—歐美寧(替米沙坦片)	化藥2類	4,579	0.50%	4,377	1.10%	4.62%
其他	7,790	0.85%	10,466	2.62%	-25.57%	
合計	<u>921,822</u>	<u>100.00%</u>	<u>398,809</u>	<u>100.00%</u>	<u>131.14%</u>	

3. 毛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增加至人民幣5,302.2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11.67百萬元增加151.09%。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率為85.19%，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84.11%有所提高，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是核心產品可威銷售量擴大引致的規模優勢。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治療領域劃分的毛利。

	藥品註冊 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同比變化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	(%)	
抗病毒藥物		5,063,316	95.49%	1,893,297	89.66%	167.43%
—可威(奧司他韋)顆粒	原化藥5類	3,679,670	69.40%	1,383,323	65.51%	166.00%
—可威(奧司他韋)膠囊	原化藥6類	1,380,093	26.03%	504,546	23.89%	173.53%
內分泌及代謝藥物		93,275	1.76%	90,235	4.27%	3.37%
—爾同舒(苯溴馬隆片)	原化藥4類	92,917	1.75%	88,852	4.21%	4.58%
抗感染藥物		37,258	0.70%	129	0.01%	28,782.17%
—琳羅星(鹽酸莫西沙星片)	化藥4類	32,372	0.61%	—	0.00%	N/A
—陽之克(克拉霉素緩釋片)	化藥4類	5,379	0.10%	—	0.00%	N/A
心腦血管藥物		75,193	1.42%	89,982	4.26%	-16.44%
—欣海寧(氨氯地平片)	化藥4類	20,317	0.38%	25,942	1.23%	-21.68%
—歐美寧(替米沙坦片)	化藥2類	47,881	0.90%	52,495	2.49%	-8.79%
其他		33,160	0.63%	38,025	1.80%	-12.79%
合計		<u>5,302,202</u>	<u>100.00%</u>	<u>2,111,667</u>	<u>100.00%</u>	<u>151.09%</u>

4.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包括按會計準則分期攤銷計入的可威生產線建設補助，以及其他當地政府授予的研發補助或獎勵；及(ii)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45.1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6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56百萬元。該增長是由於利息收入的增加，並抵減了政府補助經費的減少。

5. 其他淨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淨開支為人民幣4.61百萬元，主要包括可轉換債券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及匯兌損失及處置資產損失等。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淨收入為人民幣5.5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的收入減少了10.12百萬元。該變化主要為美元負債敞口的變大及美元對人民幣匯率變動導致匯兌損失增加人民幣95.12百萬以及可轉換債券的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88.25百萬元的淨影響。

6. 費用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費用共計人民幣3,073.7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39.4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34.25百萬元。本集團的費用主要構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同比變化 (%)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分銷成本	2,361,049	653,650	261.21%
行政管理開支	508,147	384,385	32.20%
融資成本	204,503	1,418	14,321.93%
	<u>3,073,699</u>	<u>1,039,453</u>	<u>195.70%</u>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i)有關學術推廣及其他營銷活動的營銷成本；(ii)為營銷目的之差旅成本；(iii)勞工成本；及(iv)其他成本。

分銷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進行學術推廣及其他營銷活動的運營成本和差旅費的增加，與本集團加強核心產品可威的學術推廣力度和擴大其他產品的影響力密切相關。同時，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著力加強了銷售團隊的組織建設，對銷售隊伍進行了擴張。

行政管理開支主要包括(i)研發費用；(ii)管理及行政人員的工資及福利；(iii)辦公室與設施及土地使用權相關的折舊及攤銷成本；及(iv)其他雜項成本。

行政管理開支的增加，主要是由於人工成本以及稅金及附加增加，抵銷研發費用的減少所致。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研發投入合共為人民幣162.62百萬元，佔營業額的2.61%，相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人民幣61.48百萬元是因為部分開發支出滿足資本化的條件資本化成無形資產。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可轉換債券的利息費用。融資成本的增加，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於2019年2月完成了年利率為3%的4億美金可轉換債券的發行。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1,102.3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的人民幣2,269.0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66.73百萬元。

8.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361.8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1.1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0.76百萬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的增長。

9. 年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年內溢利為人民幣1,907.1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1.2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5.97百萬元。

IV. 財務狀況

1. 概覽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9,912.34百萬元，總負債人民幣5,289.18百萬元，股東權益人民幣4,623.16百萬元。

2.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192,321	164,2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59,250	1,027,33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779,138	593,746
總流動資產	5,330,709	1,785,36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88,220	676,250
合約負債	131,328	8,095
銀行貸款	132,660	53,399
遞延收益	4,379	4,379
應付即期稅項	155,062	70,675
總流動負債	2,311,649	812,798
淨流動資產	3,019,060	972,566

我們的淨流動資產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72.57百萬元增加210.42%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019.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銷售增長導致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以及由於可轉換債券的發行導致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增加。

3. 資本負債比率及速動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指於記錄日期的計息貸款總額除以相同記錄日期的總股東權益。速動比率指於記錄日期的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相同記錄日期的流動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65.65%及2.22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45%及1.99倍。

4. 銀行貸款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貸款均為人民幣結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82.66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3.4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9.26百萬元。銀行貸款增加主要是由於附追索權的票據貼現重新分類所致，扣除重新分類後之本集團銀行銀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良好，資金充裕且並無償還風險。

5. 資本支出

本集團為應對產品的生產需求，於二零一九年度興建廠房及樓宇、購買辦事處、機械設備、向廣東東陽光藥業購買若干藥品批件、生產及上市批文的擁有權銷售權等資本支出共計人民幣1,638.45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96.17百萬元增加105.79%。

6. 重大收購與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訂立收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將收購廣東東陽光藥業所持有的27種藥品相關的中國境內所有知識產權、工業產權和所有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626,434,600元，包括預付款人民幣813,217,300元、人民幣325,286,900元的里程碑付款及人民幣487,930,400元的餘額款項。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已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之批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訂立購買協議及該買賣協議之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廣東東陽光藥業同意出售焦谷氨酸榮格列淨及利拉魯肽連同這兩種產品在中國境內的全部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645,600,000元。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之批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的公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五日的通函內披露。

7.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對外擔保事項。

8.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用以自用的價值人民幣69,802,000元土地使用權及本集團持有的價值人民幣30,839,000元的在建工程抵押至銀行用於銀行貸款(二零一八年：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價值人民幣216,363,000的應收票據質押於銀行用於發行新的銀行承兌匯票及銀行借款。

9. 僱員及薪酬政策

(1) 人力資源概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6,213人。

按年齡結構分：

年齡分佈	人數	百分比
30歲或以下	2,354	37.89%
31-40歲(含)	3,313	53.33%
41-50歲(含)	483	7.78%
50歲以上	62	1.01%
合計	6,212	100%

按學歷結構分：

文化程度	人數	百分比
碩士(含)以上	108	1.74%
本科	1,938	31.20%
大專	2,954	47.55%
專科以下	1,212	19.51%
合計	6,212	100%

(2)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行業的整體薪酬情況以及員工激勵等因素制定，旨在激勵和挽留優秀人才，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保障。本公司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

(3) 員工福利保障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及《社會保險法》，依法為員工繳納各項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在中國法定保障的基礎上，本集團還制定了《年金制度》、《住房福利》、《子女福利》等相應制度，並建立幼兒園、醫療室等公共福利設施。未來，本集團還將根據自身發展情況，為員工帶來更多的福利保障。

V. 未來前景

國家鼓勵創新藥品研發與上市，優化審批流程，國內藥企創新藥研發進入快車道。仿製藥一致性評價及集中採購等政策繼續推動醫藥行業改革，加速企業的優勝劣汰。擁有雄厚研發實力、豐富產品管綫、成熟生產體系、強大品牌優勢及優秀市場營銷團隊的醫藥企業將獲得前所未有的發展空間。

本公司已為可持續性長遠發展制定了完善的短中長期戰略。在未來近期，本公司將通過擴展業務渠道及夯實學術推廣，繼續拓展磷酸奧司他韋(可威)的銷售，加強鞏固本公司于國內抗流感領域的領軍地位。同時，本公司致力於豐富抗病毒、抗感染及內分泌代謝等領域產品綫，開拓新的業務範圍，並預計在二零二二年或之前上市5個抗病毒及抗感染藥物、12個內分泌代謝類藥物以及19個心血管及神經系統等治療領域藥物，形成以可威為核心產品的「一核多星」型產品組合。

展望遠期，本公司將通過自主研發及對外合作等方式持續豐富產品組合，優化收入結構。本公司將積極整合本集團內外研發、生產及銷售渠道資源，擴大業務範圍，力爭打造本公司為中國醫藥製造界的領軍品牌，成為國內在抗病毒、抗感染及內分泌代謝等領域具有影響力的醫藥企業。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本公司股東（「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戰略的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亦明白保持公司資料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此舉將使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直接對話的平台。

本公司現載列下列通訊資料，以便股東與本公司溝通：

電話號碼 : 86-0769-81768866

公司網站 : www.hec-changjiang.com

電郵地址 : qiumiqi@hec.cn
 pengqiyun@hec.cn

紅股及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通過未分配利潤向本公司股東發行每一(1)股現有股份送紅股一(1)股(含稅)（「紅股」）及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元(含稅)（「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唯須待股東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舉行的二零一九年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紅股將通過未分配利潤轉換的方式發行。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將會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內資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而H股股息則將以港元派付。待有關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後，紅股及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或前後配發及發行及派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本公司在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付建議紅股及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時，須按稅率10%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提名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等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登記的H股，將被視作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的股份，並因此須就該等股份應收股息預扣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湖北省地方稅務局關於對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股息紅利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問題的公告》，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將為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照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對於協議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或地區的H股個人股東，本公司派發股息時將按協議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對於與中國沒有稅收協定國家或地區的H股個人股東，本公司派發股息時將按2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五日發佈的《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深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本公司將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提供的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本公司將根據中國結算提供的內地企業投資者名冊，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自行依法計徵或免徵企業所得稅。

以上非居民企業股東及外籍個人股東，可依據所在國家(地區)與中國簽署的避免雙重徵稅協定或安排的相關規定，以及國家稅務總局二零一五年第60號公告《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辦法」)的規定，在辦理相關手續後享受優惠稅率。以上股東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五日前提供辦法規定的完整資料給本公司，本公司代為向公司所在地主管稅務機關申報，經批准後可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對於本公司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本公司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及股權登記日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享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的所有未登記H股股東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為釐定股東有權獲派擬派紅股及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將有權收取擬派的紅股及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為了符合獲派擬派紅股及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的資格，本公司的未登記H股股東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上述地址的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總計7,130,200股H股股份(「H股」)，總現金代價(不包括開支)為275,065,136.52港元，購回H股中的3,202,800股H股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註銷，3,927,400股H股尚未取消。有關購回之詳情如下：

購回期間	已購回H股 總數目	已付每股之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九年五月	3,024,400	39.05	35.95	112,696,362.00
二零一九年六月	178,400	35.70	35.25	6,326,520.00
二零一九年九月	2,433,400	38.45	35.86	89,674,454.52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1,494,000	46.37	43.10	66,367,800.00
	<u>7,130,200</u>			<u>275,065,136.52</u>

本公司董事視乎實時市場情況及本公司融資安排行使回購授權。本公司董事認為，在上述提及期間進行回購有利於穩固股票的內在價值及提升公司形象，並加強本公司之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及／或每股股份盈利，進行股票回購是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措施。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的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各自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

核數師

本集團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執業會計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公告中披露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有關附註解釋資料的財務數據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數據進行核對，兩者數字一致。畢馬威在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因此畢馬威沒有呈列任何鑒證結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唐建新先生及趙大堯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唐新發先生)。憑藉財務方面的專業資格及經驗，唐建新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提供獨立推薦意見及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保持溝通以協助董事會監督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委派予彼等的其他職責及有關責任。審核委員會將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會晤，並審閱其審核計劃、審核程序、其審核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結果。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之年度業績公告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其他重大事項

1. 完成發行H股可轉換債券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與由The Blackstone Group L.P.最終控制的若干實體(「**黑石基金特殊目的實體**」)訂立認購協議，據此，黑石基金特殊目的實體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金額合共為400,000,000美元的H股可轉換債券(「**H股可轉換債券**」)。H股可轉換債券按以年利率3.0%計息。報告期內，發行及認購H股可轉換債券的全部先決條件已獲滿足，故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交割。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轉換可轉換債券後的轉換股份上市及買賣。發行H股可轉換債券所得資金擬用於收購藥品和其他製藥產品(包括原料藥)、生產設施資本支出及擴大銷售網絡等。發行H股可轉換債券是本公司把握市場機遇及提升於醫藥行業的市場地位的良機。同時，本集團計劃藉此機會引入The Blackstone Group L.P.及其聯屬公司作為長期戰略投資者，以幫助本公司開展藥品收購，推進發展策略、運營及管理，加強國際合作及提升企業管治及投資者關係。有關H股可轉換債券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之通函內披露。

2. 收購廣東東陽光藥業目標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訂立收購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將收購廣東東陽光藥業所持有的27種藥品相關的中國境內所有知識產權、工業產權和所有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626,434,600元。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已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之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之公告，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之通函。

3. 多個產品通過一致性評價

本公司磷酸奧司他韋膠囊(75mg)已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通過一致性評價。另外，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由國家醫療保障局和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發布的新版《醫保藥目錄》中，奧司他韋的備註受到調整。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本公司苯溴馬隆片(50mg)已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通過一致性評價。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

本公司苯磺酸氨氯地平片(5mg)已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通過一致性評價。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的公告。

4. 遞交磷酸依米他韋新藥上市申請並獲受理

本公司自主研發的抗丙肝新藥磷酸依米他韋已經向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遞交新藥上市申請並獲受理，預計將在二零二零年內獲批上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的公告。

5. 成立兩家合資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宜都桂鈞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宜昌東陽光醫藥科技推廣服務有限公司。根據出資協議，本公司同意以現金出資人民幣4,650萬元，佔合資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93%。本公司計劃透過合資公司與其員工所建立之實體在中國各省市進一步設立其他子合營企業以進行藥物推廣及營銷服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與宜都東陽光實業發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資成立宜昌東陽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根據出資協議，本公司同意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700萬元，佔宜昌東陽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90%。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的公告。

6. 收購廣東東陽光生物製劑有限公司(「東陽光生物製劑」)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與深圳市東陽光實業發展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深圳市東陽光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持有東陽光生物製劑的全部股權。東陽光生物製劑為一家主要從事研發藥品及醫療器械和生物技術研究的企業，將協助本公司進一步擴大產能，為後續源源不斷的儲備產品的上市及銷售打下堅實的基礎。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的公告。

7. 購回本公司H股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公司已進行十六次購回H股。有關進行購回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刊發的翌日披露報表。

8. 全面啓動H股全流通改革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布了《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2019]22號)，並配套發布H股「全流通」申請材料目錄及審核關注要點，全面推開H股「全流通」改革。本公司股東廣東東陽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東陽光」)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申請廣東東陽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資股股份「全流通」的議案》，東陽光決定將所持有的本公司內資股股份全部轉換為境外上市股份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並委託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提出H股「全流通」的申請及辦理其他股份轉換相關事宜，具體情況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9. 收購焦谷氨酸榮格列淨及利拉魯肽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訂立購買協議及該買賣協議之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廣東東陽光藥業同意出售焦谷氨酸榮格列淨及利拉魯肽連同這兩種產品在中國境內的全部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1,645,600,000元。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之批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的公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五日的通函內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1.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本公司與華潤醫藥商業集團有限公司(「華潤醫藥商業」)訂立了一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與華潤醫藥商業將借助華潤醫藥商業的配送網絡和藥物儲備能力，聯合開發互聯網渠道，致力於直接服務終端及患者的線上渠道建設，提升本公司核心產品磷酸奧司他韋系列對全國突發性需求的響應，並加強其他產品的終端覆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的合作期限為三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三日的公告。

2. 產品集中採購中標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參加了國家組織藥品集中採購和使用聯合採購辦公室組織的第二批國家組織藥品集中採購的投標。本公司的福多司坦片、鹽酸莫西沙星片及奧美沙坦酯片中標本次集中採購。

品種名稱	中標企業數量	醫療機構合計實際採購量	中標規格	中標價格(人民幣)	本集團中標企業
福多司坦片	3家	8,071萬片	0.2g x 20片/盒	13.08元/盒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鹽酸莫西沙星片	5家	1,941萬片	0.4g x 3片/盒 0.4g x 6片/盒	6.66元/盒 12.99元/盒	東莞市陽之康醫藥有限責任公司
奧美沙坦酯片	4家	8,495萬片	20mg x 28片/盒	17.08元/盒	東莞市陽之康醫藥有限責任公司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的公告。

3. 購回H股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購回500,000股H股。有關購回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刊發的翌日披露報表。

4. 委託加工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訂立委託加工框架協議，據此，廣東東陽光藥業同意向本公司及東莞市陽之康醫藥有限責任公司提供克拉霉素緩釋片、克拉霉素片、左氧氟沙星片、鹽酸莫西沙星片、奧美沙坦酯片及磷酸奧司他韋膠囊六種藥品加工服務。個別交易以委託

加工訂單的形式進行。每份獨立的委託加工訂單應當載明具體委託藥品加工的詳情，且其條款符合委託加工框架協議的各項約定。每件藥品加工的單價於委託加工框架協議中協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之公告。

5. 修訂公司章程及修訂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本公司股東及各類別股東在二零二零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二零二零年第一次H股股東類別會議及二零二零年第一次內資股股東類別會議上通過修訂公司章程及修訂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有關修訂公司章程及修訂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七日的通函。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ec-changjiang.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致謝

本集團謹向全體員工對本集團發展所作出的傑出貢獻致以衷心感謝。董事會藉此對本公司管理層的奉獻及勤懇致以衷心感謝，彼等的奉獻及勤懇是本集團未來繼續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本集團亦對各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深表謝意。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以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多的價值。

代表董事會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新發

中國，湖北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蔣均才先生、王丹津先生、陳燕桂先生和李爽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唐新發先生和黃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建新先生、付海亮先生和趙大堯先生。